

2020年3月12日 星期四

(上接A50版)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对该类投资审批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计划中心负责具体实施。

二、需披露的审批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机制

(一) 投资风险

公司的投资方向为货币基金等中短期理财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调控较大,公司不能完全排除因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因而风险管理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

(二) 风险控制机制

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 在授权额度内,公司购入期限不超过6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公司会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合理安排,合理开展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资金。

2. 公司计划财务中心为投资的具体执行部门,计划财务中心负责人负责投资的第一责任人,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所投资项目,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法务中心为投资的监督部门。审计法务中心负责审查投资项目的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收益情况等,督促计划财务中心及时进行财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对。审计法务中心负责人负责监督的第一责任人。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信息。

四、对公司的影响

1.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存量资金的收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业务安全系数高,流动性好的品种,风险相对可控,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与主营业务的开展。

2. 通过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获得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 独立董事意见

独董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规、规则的规定,审批程序合法,公司内部措施和健全,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保障公司资金安全,依据目前的财务情况,在保证流动性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良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因此,我们同意该事项。

(二) 监督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良好,自有资金充裕,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公司流动资金和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在额度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该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通讯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意见;

4. 特此公告

天津津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2日

证券简称:ST津滨 证券代码:000897

证券简称:ST津滨 证券代码:000897